

## 母親留給我的 賀安慈

2009年春季，一位神學院老師問我：「你為什麼這麼強？」她才教過我一門課，卻對我有如此印象。我沒答案，也不知她的評語究何所指，但卻開始揣摩……

過了一年之後的某一天，我在健身房裡運動，腦海中縈繞著她那句話。忽然一個意念閃過：「想想妳的母親。」我開始朝那個方向思想……直到今天還在想！

母親已於2006年過世，那時我們家三姊妹在追思程序單上各自寫了一篇簡短的悼文。經過這幾年的「反覆思想」，我有了些歸納，將思緒稍作整理，進一步來懷念母親，更探視自己。

### 兒時的三個回憶

就像許多父母親最快樂的時光，是看著孩子漸漸長大、變化，我的成長也帶給母親歡喜。雖然小時的生活，記得起來的並不多，但我對三件事情特別有印象：一天我從外面玩了回家(大概五歲的時候)，一進門就跟母親說天氣好熱，我的頭上有九個太陽；母親哈哈大笑，誇讚我很會形容；一次在飯桌上我說：「我『也』喜歡吃這個菜」，母親十分驚訝，說我會使用「也」這個字了；還有一次我拿起筷子吃飯，母親留意到我會用筷子了，很是高興。

母親雖然忙著照顧繁多的家務，但她留意到我的變化，露出欣慰的笑臉，讓我知道多學會一樣東西就是進步。後來我真的成了喜歡學習新東西、求知慾極強的人。

### 母親的能力

母親出生在大陸湖南鄉下，小時愛玩耍，不愛讀書，所以小學畢業後就不再升學，多半留在家中幫忙家務，其他時間就呼朋引伴玩耍。我對母親成長時的生活所知不多，但從與她生活在一起的點點滴滴看來，她的運動細胞特好，持家能力極強，且饒富創意。

父親跟隨軍隊從大陸撤退到台灣後，就像許多類似的家庭一樣，我們的生活十分拮据，母親必須「窮則變，變則通」地操持家務，來養育六個孩子。

從來沒學過裁縫的母親，竟拿起剪刀來，為我們縫製起上衣和裙子、褲子。有一次，她為我和妹妹各縫製了一模一樣、藍色的連身裙，有好幾層荷葉邊，非常俏麗，我和妹妹穿在身上得到好多人的讚美。

母親也學會編織，用毛線親手為我們打出背心、毛衣外套、手套、圍巾等等禦寒衣物。

母親很會廢物利用，廣告傳單折成小盒子用為餐桌的垃圾盒，小木塊變成門上的活栓，剩餘的毛線變成一塊塊的抹布和踏腳布，晚間的剩飯剩菜變成隔天的菜飯早餐……。

母親幾乎每天上菜市場買菜，為我們安排不一樣的菜式和口味，她在市場跟菜販打交道，回家後又不厭其煩地清洗……。

她的烹飪上好無比，湖南出名的家鄉菜她都會做，特別為過年預備的臘肉、香腸更是膾炙人口，香噴噴的吃得我們連連回味，鄰里中還有人來向她討索。自從她走了以後，她拿手的珍珠丸子、糯米蒸鴨、蘇片蝦仁、酸泡菜、湖南粽子、香腸、臘肉我們再也吃不到了，成為「絕饗」。

母親雖然書讀的不多，但她的生活變通技能極強。從她各方面照顧家務又照顧我們看來，母親十分快捷、聰穎。我開始念書後成績一直很好，上學非常順利，做事極快，也極欣賞有創意的人，而且從來不依賴食譜燒菜，喜歡自己自學自創。我想這些都是來自母親的基因，也受了母親的影響。

記得僅有的那麼一天，我看見母親對著牆壁倒立幾秒鐘。我驚奇加驚喜地問母親如何會倒立，她說這是小時候跟朋友玩學會的，她還參加過學校賽跑，得了名次。家中那麼多的事務、勞力、勞心、進進出出，沒有她健朗的身體是撐不下來的。但我讀高中的某一天，在家中，母親第一次叫我替她捶背。我捶著她厚重、略為彎曲的背部，眼中忍不住泛出淚水；那是習慣了被母親照顧，茶來伸手、飯來張口的我，生平第一次為母親的操勞感到愧疚、心酸，也體會到母親為家人付出了多麼高貴的犧牲。

2015年兒子對我說：「媽，以爸爸的收入，我不知道妳是怎麼把我們養大的。」他大學畢業後第七年的薪水，是他父親服事三十年後的兩倍。我想我自己「窮則變，變則通」的能力，得自母親的真傳。是這種能應變、解決問題、不怕苦難的毅力和能力，幫助我在隻身來美求學，後建立家庭、服事教會、面對疾病中，一路安穩地走過來。我要感謝母親傳承給我的基因和榜樣。

母親喜歡唱歌，歌喉好、歌聲準。我在她哼唱下長大，自然養成對旋律的敏銳度。高中信主後我在教會牧師的教導下開始學彈琴，六個月後擔任主日司琴；這其中有上帝的恩典與恩賜，但不乏母親在我耳邊樂音的薰陶。如今我到任何教會去，都可藉司琴的技能來服事；且當前敬拜讚美的歌曲多半沒有五線譜，只有簡譜，需靠很好的音樂聽力才能配合。這對我來說不是難事，因母親已把我訓練好了。我想上帝也會把這功勞歸一部分給母親吧？！

母親雖不是職場上的「女強人」，但她在家中操持和勞苦的身影，塑造了我個性的一部分。我外表雖看似「剛強」，其實遠遠不如那個貧苦年代的母親。

### 母親的心靈

母親的心靈世界與她外面表現出的能力大不相同，因為在執行忙碌的家庭義務中，她的心靈是倍受煎熬且脆弱的；而我年少時不明白母親的內在世界，常常與她起爭執，或輕看她。母親是孤單的，因為我，她三個兒子外唯一的女兒，不理解她的苦楚。我想，我心理層面的「要強」，是來自不希望自己長大像母親一樣。讓我解釋……

讀大學時，一天下課後，下了公車走在回家的路上，我的臉色一定是沉重又憂愁。一位校園團契的輔導恰好路過，他沒有叫我，但後來問我：「安慈，妳有什麼煩心事嗎？我那天看妳走在路上，臉色不太好。」我大概隨便支吾過去，沒有正面回答他。

長久以來，至少從懂事時開始，母親的婚姻狀態就一直是我心中糾結無解的困擾；這要從父親、他所處的那個時代，以及政權變遷說起。

父親出生於 1910 年，清朝的最後一年，隔年中華民國誕生。在那個專制與民主交接的時代，許多社會規則和風俗都在改變，包括家庭法。父親生長在民國初期，鄉里生活習俗還沒從清朝的積習完全改變過來。從黃埔軍校畢業後，他先在家鄉娶了妻子，並任職某縣長，育有三個子女，後被軍隊徵召，開始到處遷徙，偶爾有空就回家看看（這些都是父親過世後，我們整理他的文件，才發現的「秘密」，我們從來不知父親在大陸還有妻兒）。父親從家鄉湖北轉到湖南時，認識了一位湖南長沙女子師範畢業的女孩，氣質清純又有禮，就娶她為妻。父親從未將家鄉有妻小之事告知這位小他十五歲的女子。

從此父親離開他原本的家，與第二位(她卻自以為是第一位)妻子生活在一起。這女子過了幾年還未生育且瘦弱多病，就央託妹妹前來照顧。天真、活潑，又勤快的妹妹 17 歲來到姊夫家，把家務照料得非常好，但不知到底怎麼發生的，她 18 歲時為大她 20 歲的姊夫生下了兒子。這位妹妹就是我的母親。我的母親從此生活在這個家中，與姊姊同事一夫。這種在清朝十分平常的家庭組合，到了民國時代，卻讓人感到「不尋常」。

1930 年出臺的民法規定一夫一妻制，我的母親不是合法的妻子。大媽於大哥出生後一年生了大姊，隔年母親生了二哥，然後他們隨軍隊撤退到台灣。母親在台灣生了我和弟弟，大媽又生了妹妹。我們六個孩子身份證上母親一欄寫的都是大媽的名字。由於她們是姊妹，生活相處得還算融洽，然而她們內心到底是什麼滋味，我們很少去探究，只是偶爾會聽到她們彼此互相抱怨後又和好。鄰里說我父親有「齊人之福」：大媽有知識，又寫得一手好字，一直在外上班；母親則留守家中，處理家務；於外於內，我的父親都有「賢助」。

開始留意到母親的迷惘和失落，是我上小學時看到她畫的一幅簡單的畫：一艘帆船漂在大海上，上面還寫了幾個字：「我是一艘漂流在海上的船，不知漂向何方。」我想母親沒有名份、沒有地位的事實，隨著年日的蹉跎讓她感到害怕與擔憂，她的心中始終缺了底氣。後來我又聽她感嘆說：「我死後墓碑上寫什麼都不知道。」這是母親自認可憐又可悲之處。年輕時的我不懂她處境的「無可奈何」、「無所適從」，與「無能為力」，只冷淡地回她說：「早知今日，何必當初？」

如果那時我能夠接納家庭這種「不尋常」的狀態，並具備今日所學會的輔導技巧，我會紓解她的煩憂、安慰她的疑慮、嘉獎她一生為這個家和兒女的付出，就不會像今天回想起與母親的關係時，覺得自己無知、自私，又狠心。

因為父親的多妻，我對男性的愛情產生了懷疑與恐懼，天下烏鴉真的一般黑嗎？我定意將來絕對不准許自己被男性控制和糟蹋，我必須是他唯一的那一位。

母親在大陸時，與父親在交際場合學會了抽菸和打麻將，後來這打麻將的嗜好，變成母親的一個癮。我還讀小學的時候，由於居住在眷村，大人打麻將是司空見慣，父母親經常在晚飯後出去搓個八圈，有時兩人還因為爭誰打得多而口角。及至我們都長大了，母親家務減輕了，也沒有培養其他的嗜好，打麻將變成她唯一的社交生活。一天高中放學回家，門是鎖著的，我等在外面又累又餓，沒有任何時候比此時更痛恨母親打麻將。等到母親回來，我狠狠地讓她感到失責。但母親一直沒改，反而變本加厲，一直到老年都被麻將拴住。

等到我修了「個性差異」的課，才明白母親是做事型的人，不太懂得營造人際關係，與兒女並無太多的心靈溝通，關係也不很親密，所以一有空閒就打麻將成為她的出路。可嘆的是，母親打麻將輸多於贏，經常向大媽伸手要錢、又輸錢如流水；二哥和弟弟書讀得不好，生活開始散漫起來，常常也會伸手要錢，母親流連在麻將桌上不管不顧。我把這些都怪罪到母親身上，常批評她的不是，直到我終於察覺到，她是以此麻醉內心的空虛與躲避自身問題的煎熬，才不再定她的罪。

母親一生沒有進過教堂。我曾帶她去過，但到了門口她躊躇了，說：「我是個罪人，一輩子洗不清。」我不知母親對自己有如此的看法，且自責那麼深重，任我說破了嘴告訴她耶穌就是愛罪人，她還是先把自己釘死了。她敬畏神，不敢冒然進教堂，但她不明白愛的赦免，所以用「律法」制裁自己。

回想起與母親的關係，雖然承受了她許多的優點，但反過來我心理上「要強」的個性，是不想有母親的這些「軟弱」。母親糊里糊塗地婚前懷孕，在我看來是「極傻」，所以絕不在婚戀時失去理性；母親沉迷在麻將桌上對我來說是「不負責任」，所以「負責任」似乎成了我的商標；母親缺乏生活目標，造成她晚年流連在外，浪費生命，而我慶幸有基督信仰充實我的人生；母親無法脫離她的婚姻狀態，因她無謀生的一技之長，所以我一直強調女性一定要有獨立謀生技能，不能倚賴丈夫。

母親過世時，理性上我感到吃驚，但情感上我卻是麻木的，因長大後對她就有疏離感，且出國快三十年，和她的連繫一直很浮面。2011年女兒結婚，婚後對我和她爸還是很親密，常打電話問候，又邀約一同出遊，我們都誇她是好女兒。反觀我和母親的關係，我既不貼心，又照顧不週，莽撞、不懂得感恩……我有太多的遺憾。我承認自己不是母親的好女兒，又無法彌補，只能祈求上帝赦免我的驕傲、剛硬、無知，和愚昧，並再再提醒自己以後在情感和他人的遭遇上要多有同理心。

我還是不知文章開頭的那位教授所指為何，但「從母親想起」，引導我審視自己，同時感慨沒能在母親生前了解她、接納她的全部，擁抱她。她的女兒現在懷念她。

---

謝謝蘇老師高超的編輯能力、文學底蘊，對我的勉勵，以及文章的修正。  
以下是我對修正的心得回應：

1. 蘇老師強調用字要簡潔，所以我寫的「到底所指為何」被他改成「究何所指」，還有一些不必要的定冠詞，好比「我」、「我的」被刪除。
2. 蘇老師會選用在文字上更美好的字眼，替換文句中普通的字眼，好比「徘徊」被改成「縈繞」、「輾轉」被改成「反覆」、「待」被改成「流連」……等。
3. 為考慮讀者的閱讀方便，及強調文意的重點，內容複雜的段落被老師分成清晰、簡單的段落。
4. 寫作年代的考量 - 因目前許多文章都上傳到網頁，且可能留在網上很久，所以註明確實時間(好比 2009 年)，比「大約十年前」會更好。
5. 蘇老師建議我們寫作要考慮故事的時代背景，以及探討故事人物的內在因素。這個原則幫助我完成我這篇文章。